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ST京机 公告编号:2026-43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京机	股票代码	0008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京山轻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敏	陈文雯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22号京山轻机工业园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22号京山轻机工业园	
电话	027-83320271	027-83320271	
电子信箱	jiamin.zhou@jsmachine.com.cn	anya.chen@jsmachin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6,615,913.31	3,646,878,754.25	-4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86,640.70	206,076,749.28	-6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73,438.60	156,809,380.82	-7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252,431.86	-80,275,083.51	-3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4.97%	-3.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47,129,447.84	13,322,932,187.87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3,128,365.28	4,174,429,818.52	-0.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5%	127,373,389	0	质押	55,068,600
祖国良	境内自然人	3.90%	24,298,685	24,298,685	不适用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2.71%	16,869,517	0	不适用	0
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9,982,900	0	不适用	0
王迟崧	境内自然人	0.76%	4,719,500	0	不适用	0
孙鹏远	境内自然人	0.73%	4,520,000	0	不适用	0
肖志	境内自然人	0.62%	3,876,600	0	不适用	0
王资卯	境内自然人	0.48%	2,785,014	0	不适用	0
叶兴华	境内自然人	0.42%	2,593,037	0	不适用	0
池泽伟	境内自然人	0.36%	2,267,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10名股东中,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是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股东王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319,417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550,100股,合计持有16,869,517股;股东叶兴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93,037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合计持有2,593,03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事项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52024008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3)。

2026年1月16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鄂处罚字(2026)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开市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湖北证监局就上述事项的最终决定,最终处罚结果以湖北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事项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相关议案,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对公司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选举,以及对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聘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0)。

(三)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进展的事项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不低于人民币6,85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3,7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公司已发行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00元/股(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25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0034%,最高成交价为14.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16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74,288,73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4,27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69%,合计支付金额为48,996,724.0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规定的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7)。

(四)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慧大成破产清算的事项

公司已关停的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慧大成")已由债权人深圳市恒志图像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法院于2025年7月15日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案号:(2025)粤03破590号),并指定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目前深圳慧大成已停止生产经营,正处于破产清算程序中。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法院指定的管理人要求将深圳慧大成的印章、财务资料和公司资料移交给管理人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公司将根据清算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长:李健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ST京机 公告编号:2026-42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9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15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为《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4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奥电子	股票代码	0029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乐	吴萍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盛业路66号	
电话	028-87559307	028-87559307	
电子信箱	tadz-boardoffice@cetc.com.cn	tadz-boardoffice@ce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2,515,317.84	317,638,387.46	-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45,582.03	8,308,276.22	1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31,478.90	3,069,308.82	1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519,671.23	27,028,994.82	-24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0191	14.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0191	1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0.52%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3,636,865.07	3,051,312,499.36	-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8,754,701.84	1,620,600,978.91	-0.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国有法人	40.49%	171,698,289	0	不适用	0
邓文宝	境内自然人	4.24%	17,977,343	0	不适用	0
瞿龙辉	境内自然人	1.94%	8,245,693	0	不适用	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	6,783,343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国证商用卫星通信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6,660,477	0	不适用	0
瞿鑫辉	境内自然人	1.34%	5,667,035	0	不适用	0
四川华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4,305,300	0	质押	1,133,300
陈静	境内自然人	0.97%	4,119,141	3,100,606	不适用	0
刘英骥	境内自然人	0.92%	3,891,017	3,065,038	不适用	0
尹湘艳	境内自然人	0.70%	2,974,76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与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邓文宝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7,977,343股,瞿龙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245,693股,瞿鑫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630,735股,四川华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700,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上半年,公司坚持战略引领,聚焦时间频率主责主业,面对复杂外部环境,持续推动降本增效,生产经营稳步推进。上半年公司受所处行业影响,产品交付进度有所延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251.53万元,同比下降4.76%;公司积极开展费用管控,上半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同比下降;同时公司持续加大收款力度,信用减值损失明显改善,对公司上半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4.56万元,同比增长11.28%。

报告期内公司各专业板块深耕市场拓展,重点项目攻坚和市场布局取得一定进展。时频设备专业持续跟进机载、弹载等领域的重点项目,7月中标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采购项目;射频组件专业配套星网项目按期保质交付,同时聚焦新质新域需求,开展低成本组件样机研制;时频器件专业重点拓展传统客户市场取得批量订单,强化技术创新突破小型化高精密晶体技术瓶颈;电源组件专业持续拓展新平台配套任务,积极开拓电源模块应用新客户和新领域市场;原子钟领域实现小型化星载原子钟整机上星关键性突破,持续跟进星载原子钟、星载钟物理系统的应用。公司参展第十四届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全面展示公司在时间频率领域完整的产业链和技术积累,深入市场需求及行业趋势,助力公司市场开拓和产品应用。

公司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加强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上半年研发投入1,507.11万元,聚焦量子精密测量、晶体器件、时间同步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授权2项,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拥有专利110项(其中发明专利77项),软件著作权授权27项,集成电路布图授权1项。7月,公司入选首届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一届量子信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参与量子时钟、量子精密测量等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

公司将坚持聚焦主业稳健经营,加强市场开拓,推动科技创新,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保障产品的生产和交付,不断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3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晓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赵晓虎、陈凤、陈玉立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4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举办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价值在线(https://www.ir-online.cn/)参与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江先生,独立董事何勇先生,董事会秘书冯乐女士,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王利强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15: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DCtc7XWM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5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股票代码	000513、015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宇	夏雨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总部大楼		
电话	(86)(756)8135990	(86)(756)8135023	
电子信箱	liuning@livzon.com.cn	xiayu02@livzo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99,669,708.65	6,271,912,644.11	-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2,199,213.06	1,281,087,956.53	-2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0,200,868.32	1,258,455,473.79	-2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2,934,734.53	1,686,940,768.20	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43	-26.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43	-2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4%	9.14%	-2.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591,489,973.54	23,985,471,448.48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65,826,149.56	13,888,350,565.14	-3.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559户(其中A股股东59,540户、H股股东19户)(注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2)	境外法人	33.74%	299,555,200	0	不适用	0
健康元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3%	221,376,789	0	不适用	0
保利力	国有法人	1.95%	17,306,329	17,306,329	质押并冻结	17,306,329
海滨制药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16,830,83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8%	8,677,389	0	不适用	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5,822,349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3,834,032	0	不适用	0
陈云高	境内自然人	0.34%	3,031,060	0	不适用	0
聂红金	境内自然人	0.34%	3,003,600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31%	2,740,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健康元与保利力于2004年1月2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利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59,42股(公司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7,877,256股,公司实施完成2016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10,240,433股,公司实施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13,312,563股,公司实施完成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17,306,329股)原珠海达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海滨制药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100%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陈云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031,060股。					

注:1、上述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登记公司及香港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股东名册记录的数据填列。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H股名义持有人,本公司无法确认该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其名义持有的股份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之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所持有的本公司163,364,672股H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53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现场会议地址为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6楼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唐阳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中期业绩公告》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计中期业绩公告》及《2026中期报告》已同日披露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新北江制药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子公司股权结构管理工作,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0,669.5750万元购买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汇源")所持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3.5044%股份。因本次交易对方中汇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唐阳刚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新北江制药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唐阳刚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议案》

该方案落实进展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已审批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人民币(含外币折算)20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授权人士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以下简称"ESS系统")第二授权人士由欧阳华庆先生变更为陈卓雅女士。变更完成后,公司在ESS的授权人士为刘宇女士(第一授权人士)及陈卓雅女士(第二授权人士)。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事项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54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认真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业,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步伐

公司始终坚守"患者生命质量第一"的使命和"做医药行业领先者"的愿景,专注生命健康领域,持续以患者临床需求为导向,通过AI提高研发效率,进一步强化在创新药与高壁垒复杂制剂平台上的领先优势。同时加大管理创新力度,全面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以投资者为本,积极分红,高额回购,共享发展成果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3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为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维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基于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以及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股东会于2024年决议实施A股及H股股份的回购,并于2025年度内持续实施,回购用途均为注销注册资本。2025年度,公司累计使用人民币57,272.3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了A股股份1,546.95万股;累计使用港币737.2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了H股股份27.16万股,已回购的股份已全部注销。

三、多维度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重视境内外投资者关系工作质量,致力使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通过业绩推介会、机构投资者反向路演、券商策略会、互动易平台等多种形式搭建了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作为深市上市公司代表,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深研发求精进·积蓄医药成长新动能"202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同时积极运用视频、一图速览等可视化传播形式,生动展示公司在生产经营、研发创新、ESG等多方面成果,通过投资者更易解读的披露形式、更高频接触的资讯平台,精简高效地宣传与解读,增强公司合法合规的可读性和触达性。公司已连续6年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最高评级(A级)。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投关数据管理中台及AI工具应用,加强对投资者关注重点和市场反馈的归集与分析,围绕经营业绩、研发创新、国际化布局及股东回报等重点事项开展分层分类沟通,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并及时将投资者意见和建议反馈至管理层。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畅通境内外投资者沟通渠道,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理解与认同,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精准性、及时性和有效性。

四、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长期可持续发展

作为一家A+H股上市公司,公司在总结过去治理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积极践行ESG发展理念,从制度、组织架构着手,用实际行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自2016年以来,公司已连续10年实现高质量ESG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并在ESG战略的深入践行下,持续打造成长的坚实内核,不断构建可持续发展新动力。公司进一步深化环境管理与气候行动:持续推进碳盘查工作,在完成范围一、范围二核查的基础上,连续第二年开展覆盖全价值链的范围三碳排放核算,全面摸清碳排放足迹;同时,回顾了既定的环境目标完成情况,并结合行业趋势与业务发展更新评估指标,科学设定了2026-2030年新一轮环境管理与碳减排目标,为中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实施路径。

2025年至2026年上半年,公司ESG成效获得境内外权威机构高度认可:连续三年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并跻身"中国企业标普